

证券代码：002328

证券简称：新朋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6-030

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6年7月7日发出会议通知，并于2026年7月21日以现场方式召开。经全体董事推举，会议由宋琳主持，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选举宋琳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（兼公司法定代表人），其任期为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选举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成员名单如下：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：主任委员：独立董事宋子龙；委员：独立董事赵静、董事长宋琳。

董事会提名委员会：主任委员：独立董事朱德米；委员：独立董事宋子龙、董事长宋琳。

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：主任委员：独立董事赵静；委员：独立董事朱德米、独立董事宋子龙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董事会同意聘任沈晓青为公司总裁，其任期为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，并取得了明确同意的意见，向董事会提出建议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常务副总裁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董事会同意聘任徐继坤为公司常务副总裁，其任期为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，并取得了明确同意的意见，向董事会提出建议。

5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董事会同意聘任李文君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。李文君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《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》，其任职资格符合《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有关规定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，并取得了明确同意的意见，向董事会提出建议。

6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董事会同意聘任周阳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其任期为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，并取得了明确同意的意见，向董事会提出建议。

7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内审室负责人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董事会同意聘任董艳茹担任公司内审室负责人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。

8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董事会同意聘任顾俊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。

以上人员简历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22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内审室负责人和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31号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7月22日